

证券代码：874831

证券简称：利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的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，其定价依据系按照公平、公正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确定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交易相对方形成依赖或者被控制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将该

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黄庆伟、周丽娟

2025 年 5 月 19 日